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171)

完成 HVO 部分權益轉讓的公告

茲提述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7 月 26 日的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決議公告及日期為 2017 年 7 月 27 日的須予披露的交易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境外控股附屬公司——兗州煤業澳大利亞有限公司(「兗煤澳洲」)訂立執行契據(「執行契據」)，以在收購 Rio Tinto 集團持有的聯合煤炭工業有限公司(「C&A」)100%股權交易交割完成後，向 Glencore Coal Pty Ltd(「嘉能可」)轉讓其屆時持有的 Hunter Valley Operations(「HVO」)16.6%的權益，並與嘉能可成立合資公司共同運營管理 HVO 相關煤礦資產，以及根據合作需要作出其他相關安排，唯受限於相關先決條件的滿足(包括但不限于 Mitsubishi Development Pty Ltd 及相关法人实体(「三菱」)同意终止兗煤澳洲此前就 HVO32.4% 權益的隨售交易与其签署的相关协议)。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鑒於執行契據下的先決條件均已得到滿足，於 2018 年 5 月 4 日，兗煤澳洲完成將其持有的 HVO16.6% 權益轉讓給嘉能可；同時，嘉能可完成對三菱持有的 HVO32.4% 權益的收購。上述交易完成後，兗煤澳洲與嘉能可分別持有 HVO51% 及 49% 的權益。HVO 將由兗煤澳洲和嘉能可通過合資公司管理委員會(「JVMC」)共同控制，並由 JVMC 任命的獨立管理團隊進行管理。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18 年 5 月 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李偉先生、吳向前先生、吳玉祥先生、郭德春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郭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國先生、蔡昌先生、潘昭國先生及戚安邦先生。